2009年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证券代码:122032
债券发行量:140,000万元
债券上市量:140,000万元(140万手)
上市时间:2009年11月9日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主承销商、上市推荐人: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信用等级:AA+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已批准本上市公告书,保证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对隧道股份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上市的核准,不表明对本期债券的价值、收益及兑付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本期债券评级为AA+;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2009年上半年末)净资产为375,822.36万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2,330.38万元、19,034.92万元、29,224.01万元,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20,196.44万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占本次公司债券总额140,000万元的14.43%,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发行人近期财务指标仍符合相关规定。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公司概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TUNNEL ENGINEERING CO.,LTD.

英文名称缩写:STEC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海徐路957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大连路118号

公司网址:www.stec.net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股票代码:600820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成立日期:1993年11月26日

上市日期:1994年1月28日

(二)公司改制、设立及上市情况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上海市隧道工程公司,始建于1965年。

1993年7月30日,经上海市建委《关于上海市隧道工程公司改制为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沪建经【1993】第0618号文)同意,上海市隧道工程公司剥离非经营性资产后整体改制,以募集设立方式设立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8月6日至9月30日,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关于同意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沪证办【1993】063号文)批准,公司发行股票2,900万股,其中法人股900万股,社会公众股2,000万股(其中包括内部职工股4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40元。此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为8,432.67万股,其中国家股5,532.67万股,占总股本的65.61%;社会法人股900万股,占总股本的10.67%;社会公众股2,000万股,占总股本的23.72%。

1993年11月26日,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成立,注册资本8,432.67万元。

1994年1月28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1994】字第2002号文)审核批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为“隧道股份”,证券代码为“600820”。

1994年7月28日,公司400万股内部职工股获准上市交易,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股本的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5,532.67	65.61
其中:国家股	5,532.67	65.61
2、募集法人股	900.00	10.67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6,432.67	76.28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23.72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000.00	23.72
股份总额	8,432.67	100.00

(三)公司上市后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1、1995年配股、送股

1995年9月11日至9月22日,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沪证办【1995】084号文)批准及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5】24号文)复审通过,公司以总股本8,432.6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10:3的比例配股,配股价为每股3.10元。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从国家股、法人股股东转让的配股权中按10:5的比例受让配股权。此次配股共计配售2,529.80万股,配股的同时每10股送1股,共计送股843.27万股。送、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11,805.74万股,其中国家股6,945.74万股,占总股本的58.83%;募集法人股1,060万股,占总股本的8.98%;社会公众股3,800万股,占总股本的32.19%。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6,945.74	58.83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6,945.74	58.83
2、募集法人股	1,060.00	8.98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8,005.74	67.81
二、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	32.19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800.00	32.19
三、股份总额	11,805.74	100.00

2、1996年送股

1996年6月17日,经第一届第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199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199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1,805.7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此次送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2,986.31万股,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7,640.31	58.83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7,640.31	58.83
2、募集法人股	1,166.00	8.98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8,806.31	67.81
二、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180.00	32.19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4,180.00	32.19
三、股份总额	12,986.31	100.00

3、1997年配股

1997年1月20日至1月31日,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沪证办【1996】236号文)批准及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6】第35号文)复审通过,公司以总股本12,986.31万股为基数,按10:2.7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配股价为3.10元/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股东从国家股、法人股股东转让的配股权中按10:4的比例受让配股权,配股权转让费0.21元/股。本次配股共计配售3,506.30万股,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16,492.62万股,其中国家股8,323.80万股,占总股本的50.47%;募集法人股1,188.22万股,占总股本的7.20%;社会公众股为6,980.60万股,占总股本的42.33%。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8,323.80	50.47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8,323.80	50.47
2、募集法人股	1,188.22	7.2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9,512.02	57.67
二、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980.60	42.33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6,980.60	42.33
三、股份总额	16,492.62	100.00

4、1997年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

1997年6月19日,经第二届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199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1997年1月配股后的总股本16,492.62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1股、转增0.5股。送股、转增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为18,966.51万股,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9,572.37	50.47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9,572.37	50.47
2、募集法人股	1,366.45	7.2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0,938.82	57.67
二、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8,027.69	42.33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8,027.69	42.33
三、股份总额	18,966.51	100.00

5、1998年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

1998年10月16日,经第二届第四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1997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1997年末总股本18,966.51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1.4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转增2.6股。送股、转增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为26,553.11万股。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13,401.31	50.47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13,401.31	50.47
2、募集法人股	1,913.03	7.2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314.34	57.67
二、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1,238.77	42.33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1,238.77	42.33
三、股份总额	26,553.11	100.00

6、1999年配股

1999年2月9日至3月11日,经上海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沪证司【1998】139号文)批准及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4号文)复审通过,公司以1997年末总股本18,966.5084万股为基数,按10:8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配股价为6.00元/股。本次配股共计配售11,063.83万股,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37,606.94万股,其中国家股20,496.56万股,占总股本的54.50%;募集法人股1,969.84万股,占总股本的5.24%;社会公众股15,140.54万股,占总股本的40.26%。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20,496.56	54.50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20,496.56	54.50
2、募集法人股	1,969.84	5.24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2,466.40	59.74
二、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5,140.54	40.26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140.54	40.26
三、股份总额	37,606.94	100.00

7、2001年资本公积金转增

2001年5月17日,经200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200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2000年末总股本37,606.9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转增3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为48,889.02万股,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26,645.53	54.50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26,645.33	54.50
2、募集法人股	2,560.79	5.24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9,206.32	59.74
二、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9,682.70	40.26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9,682.70	40.26
三、股份总额	48,889.02	100.00

8、2001年配股

2001年12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1】81号文)核准,公司以2000年末总股本37,606.94万股为基准,按10: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配股价格为8.00元/股。本次配股共计配售4,849.95万股,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53,738.98万股,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26,925.77	50.10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26,925.77	50.10
2、募集法人股	2,588.35	4.82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9,514.12	54.92
二、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4,224.86	45.08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4,224.86	45.08
三、股份总额	53,738.98	100.00

9、2002年资本公积金转增

2002年7月26日,经200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2001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2001年末公司总股本53,738.9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转增1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为59,112.87万股,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	29,618.35	50.10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29,618.35	50.10
2、募集法人股	2,847.18	4.82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2,465.53	54.92
二、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6,647.34	45.08
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6,647.34	45.08
三、股份总额	59,112.87	100.00

10、2005年股权分置改革

200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暨第四届第四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国国家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付3股;募集法人股股东既不支付对价,也不享受对价;对价完成后,非流通股股东获得流通权;城建集团承诺其持有的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2006年1月11日,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股	21,624.14	36.58
2、法人持股	2,847.18	4.8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4,471.32	41.4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34,641.55	58.6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4,641.55	58.60
三、股份总额	59,112.87	100.00

11、2007年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

2007年1月11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满一年,2,847.18万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1,624.14	36.58
国家持股	21,624.14	36.5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37,488.73	63.42
三、股份总额	59,112.87	100.00

12、2008年配股

2008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490号文)核准,公司以2008年4月30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59,112.87万股为基数,按10:2.5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股,配股价为8.12元/股。本次配股共计配售14,239.26万股,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73,352.13万股,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21,624.14	29.48
国有法人持股	21,624.14	29.4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51,727.99	70.52
三、股份总额	73,352.13	100.00

13、2009年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

2009年1月15日,依据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21,624.14万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73,352.13	100.00
三、股份总额	73,352.13	100.00

(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导致主营业务、资产、收入发生重大变化的资产重组情形。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73,352.13万股,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73,352.13	100.00
三、股份总额	73,352.13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前10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上海城建(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6.85	270,301,785	0
2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成长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社会法人	1.76	12,938,079	0
3	中国建设银行-华安宏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社会法人	1.68	12,299,948	0
4	国际金融-汇丰-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社会法人	1.11	8,157,325	0
5	国际金融-花旗-MARTIN CURRI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社会法人	1.07	7,819,857	0
6	招商证券-渣打-ING BANK N.V.	社会法人	0.97	7,111,348	0
7	LEHMAN BROTHERS INTERNATIONAL (EUROPE)	社会法人	0.82	6,012,705	0
8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社会法人	0.74	5,434,124	0
9	交通银行-安顺证券投资基金	社会法人	0.68	4,999,900	0
10	中国农业银行-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社会法人	0.68	4,991,141	0
合计			46.36	340,066,212	0

三、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经营范围为:土木工程建设项目总承包、隧道、市政建筑公路及桥梁、交通、消防、桩基础、地下墙工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外经贸部批准的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业务、机械及机电设备生产、安装、租赁,汽修,本系统货运,附设分支机构。

公司主要从事市政工程的施工。围绕工程施工主业,公司还从事以盾构产品为主的设备制造业务,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的项目投资和运营业务以及与工程施工相关的设计咨询服务。

1、工程施工业务

(1)业务情况

公司长期从事软土层水底公路、地铁隧道和市政、交通、能源等大型地下工程施工及勘察设计,具有建设部(现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隧道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等领域的一级资质以及城市轨道交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公司的工程施工业务主要集中于城市轨道交通和越江公路隧道等地下工程。截至2008年末,公司已建成的大型、超大型越江隧道占全国市场份额的90%、占上海同类市场份额的100%;在上海,公司完成的已运营的城市轨道交通里程为91.7公里,占本地同类市场份额的38.99%,处于领先地位。此外,公司还抓住我国水务、能源等市政建设发展的机遇,承接污水隧道、引水隧道以及电厂取排水隧道等地下工程。除地下工程外,公司还有少量地上工程业务,包括高速公路、机场场道、高架道路以及高层建筑等施工工程。

(2)行业前景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越江公路隧道工程是公司工程施工业务的两个重点板块,上海是公司业务活动的主要地域。

从2003年开始,上海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逐年明显增长,2008年末达到235.2公里,比2002年末增长27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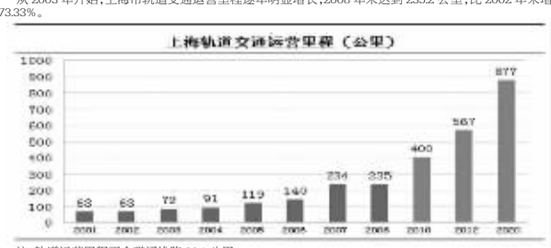

注:轨道运营里程不含磁浮线路29.1公里

资料来源:上海统计年鉴、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上海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近期建设规划(2010-2020年)

根据国务院正式批准的《上海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近期建设规划》,上海在2012年前将投入2,000多亿元用于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至2012年,上海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达到13条,运营总长度达567公里,形成上海轨道交通基本网络。根据上海市近期完成的《上海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近期建设规划(2010-2020年)》,到2020年上海市轨道交通线路将达到20条,城市轨道线路总长约为877公里。

年份	线路(条)	车站(座)	运营里程(公里)	日均客运量(万人次)	占全市公交客运量的比重
2008	8	161	235	309	23%
2010	11	280	400	580	35%
2012	13	354	567	800	43%
2020	20	543	877	-	-

资料来源: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上海市城市快速轨道交通近期建设规划(2010-2020年)

从国内总体情况看,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及城市人口的急剧增长,交通矛盾正日益上升为困扰许多大城市发展的瓶颈问题。目前我国市区常住100万人口以上的城市已达40多个,超过200万人口的特大城市已有14个。国际经验表明,200万人口以上的大城市要确立公共交通的主体地位,从世界轨道交通发展100多年的历史来看,轨道交通具有污染小、效率高等特点,已成为大城市交通结构中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然而,国内这些200万人口以上大城市的轨道交通运能普遍不足,其承担的客流量比例远低于国际平均水平。根据《中国统计年鉴2008》,2007年未我国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网总长763公里,全年轨道交通客运量占城市公共交通客运总量的比重仅为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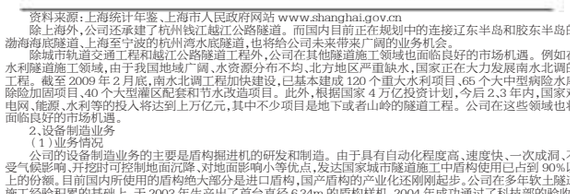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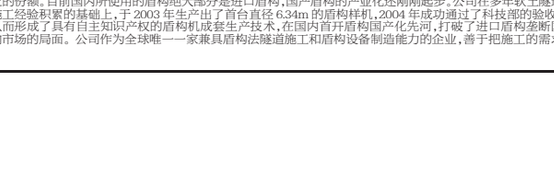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2008

为缓解道路交通堵塞,发展轨道交通已成为各大城市的必然选择。目前全国已开通运营轨道交通的城市有北京、上海、天津、广州、长春、大连、武汉、深圳、重庆、南京等城市。此外,有40多个城市已制定了轨道交通建设规划。各城市规划中的轨道交通总里程在2010年总计达到1,500公里,2020年达到4,800公里。

除上海外,公司也在积极开拓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的城市轨道交通市场。2009年3月,公司中标无锡市轨道交通一、二号线项目无锡火车站站和胜利门站工程,中标价为4.49亿元;2009年7月,公司中标宁波市轨道交通一号线一期工程地下工程IV标段施工工程,中标价为3.56亿元。无锡、宁波地铁项目的中标标志着公司继2007年中标杭州地铁2.79亿元工程后,在长三角地铁市场又取得了新突破。在珠三角地区,公司承建了广州地铁部分区间隧道、深圳地铁部分区间隧道,并已在东莞成立分公司,积极承接东莞的轨道交通工程。

长三角和珠三角地区主要城市的轨道交通建设里程规划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公里

城市	截至2008年末	截至2010年末	截至2020年末	截至2050年末
杭州	-	-	208	278
宁波	-	-	247.5	247.5
南京	22	78	169	433
苏州	-	-	141	141
无锡	-	-	56	158
广州	116	255	560	560
深圳	26	156.6	402	585
东莞	-	-	108.41	264
合计	159	429	1,511	2,627

注:表格中数据均为存量数据 资料来源:各城市轨道交通规划,中信建投整理

除了开拓长三角、珠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的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市场,公司还积极地向内陆地区发展,继参与成都地铁1号线一期工程承建后,2009年7月,公司又中标郑州市轨道交通一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04标段工程,中标价为8亿元。

在越江公路隧道方面,国内许多大城市都临江或河而建,随着经济增长及城市扩张,跨江或河间往来日益密切,越江公路隧道由于环境污染小、运行速度快等优势,正成为许多城市解决跨江往来首选。

截至2008年末,上海已有6条越江公路隧道通车运营,都由公司承建完成。而根据规划,到2010年,上海将拥有14条越江公路隧道。目前军工路、新建路、人民路、西藏南路、打浦路复线、龙耀路、上中路以及长江西路等8条黄浦江越江公路隧道正同时在建,其中人民路越江隧道、新建路越江隧道已双线贯通,西藏南路越江隧道东线已建成通车。由于施工技术要求较高,公司基本垄断了上海市的越江隧道工程,并承建了除人民路隧道和龙耀路隧道外的其余6条在建越江隧道。

资料来源:上海统计年鉴、上海市人民政府网站www.shanghai.gov.cn

除上海外,公司还承建了杭州钱江越江公路隧道,而国内目前正在规划中的连接辽东半岛和胶东半岛的渤海海底隧道、上海至宁波的杭州湾水底隧道,也将给公司未来带来广阔的业务机会。

除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和越江公路隧道工程外,公司在其他隧道施工领域也面临良好的市场机遇。例如在水利隧道施工领域,由于我国地域广阔、水资源分布不均、北方地区严重缺水,国家正在大力发展南水北调的工程。截至2009年2月底,南水北调工程加快建设,已基本建成120个重大水利项目、65个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40个大型灌区配套和节水改造项目。此外,根据国家4万亿投资计划,今后2、3年内,国家对电网、能源、水利等的投入将达到上万亿元,其中不少项目是地下或者山岭的隧道工程。公司在这些领域也将面临良好的市场机遇。

2、设备制造业务

(1)业务情况

公司的设备制造业务的主要是盾构掘进机的研发和制造。由于具有自动化程度高、速度快、一次成洞、不受气候影响、开挖时可控制地面沉降、对地面影响小等优点,发达国家城市隧道施工中盾构使用已占到90%以上的份额。目前国内所使用的盾构绝大部分是进口盾构,国产盾构的产业化还刚刚起步。公司在多年软土隧道施工经验积累的基础上,于2003年生产出了首台直径6.34m的盾构样机,2004年成功通过了科技部的验收,从而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盾构机成套生产技术,在国内首开盾构国产化先河,打破了进口盾构垄断国内市场的局面。公司作为全球唯一一家兼具盾构法隧道施工和盾构设备制造能力的企业,善于把施工的需求与盾构性能密切结合,通过多年积累,研制的软土地层盾构设备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并在上海盾构市场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

在完成6.34m直径盾构机的开发之后,公司把研发的目标指向了大直径(直径10米以上)的盾构机,公司自主研发制造的直径11.22m泥水平衡盾构机于2007年取得国家863计划的课题立项,2008年研制成功并投入上海打浦路隧道复线及新建路越江隧道项目使用。而公司下一步的研发方向将是复合盾构产品、超大直径盾构和硬岩盾构。盾构产品品种的丰富和高端化的发展趋势,将有利于公司未来盈利水平的提升。

2008年,公司销售国产直径6.34m盾构机6台,其中大部分销往外地,包括广州、杭州、武汉、郑州等城市。截至2009年6月末,公司已累计获得国产直径6.34m盾构机订单46台,已交付使用39台。

除盾构制造外,公司还从事各类隧道相关建筑材料的生产,如隧道衬砌、隧道衬砌钢模、隧道防水材料等,在国内市场具有较高的占有率,地铁衬砌钢模产品还出口到日本、印度和台湾地区。

(2)行业前景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盾构机已广泛应用于轨道交通隧道、越江公路隧道、铁路隧道以及水利水电隧道、市政公用隧道工程。

公司根据市场信息初步预测,2012年前,我国要建设的各类隧道总长将达2,690公里,共需要新盾构316台,所形成的市场需求规模约111亿元。

隧道工程类别	隧道长度(公里)	盾构需求量(台)	购置费用(亿元)
地铁区间隧道	1000	100	28
越江道路隧道	90	36	50
水利水电隧道	600	30	18
市政公用隧道	1000	150	15
总计	2690	316	111

资料来源:中信建投整理

为改变我国盾构主要依赖进口的局面,国家制定出台了振兴盾构机国产化的相关政策,这将有利于国产盾构市场份额的扩大。

2006年6月23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满足铁路、水利工程、城市轨道交通等建设项目的需要,加快大断面岩石掘进机等大型施工机械的研制,尽快掌握关键设备制造技术。”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海关总署以及国家税务总局2007年1月14日发布的《关于落实国务院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有关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以及海关总署2007年10月15日发布的2007年第54号公告,自2007年1月1日起,对国内企业为开发、制造大型全断面隧道掘进机(刀盘直径≥5米的土压平衡式盾构机、硬岩掘进机、泥土平衡式盾构机以及复合盾构掘进机)而进口的部分关键零部件所缴纳的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实行先征后退,主要用于企业新产品的研制生产以及自主创新能力建设。由于目前国内盾构的部分关键部件依赖进口,因此该政策对国内盾构制造企业具有积极意义。本公司在主研发的直径6.34米的土压平衡盾构机等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退税范围,正向有关部门申请退税。

2007年1月财政部发布《国内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2006年修订)》,规定自2007年3月1日起新批准的国内投资项目进口各种规格的盾构机不再享受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的待遇,将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国产盾构的成本优势。

2009年2月4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装备制造业调整振兴规划》,该振兴规划强调了装备制造业的战略地位,提出要依托高速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等领域的重点工程,有针对性地实现重点产品国内制造,同时提升国内配套产品的技术水平,夯实产业发展基础。国产化和配套能力的提升有利于促进国产盾构制造业的发展。

3、项目投资和运营业务

近年来,公司不断扩大市政基础设施BT/BOT项目的投资规模,拓展盈利空间,充分利用施工业务来带动投资运营业务的发展。

目前,公司已进入回报期的投资运营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经营主体	投入运营年份	运营期/回购期(年)
沪嘉高速公路投资项目	上海建泰有限公司	1988	30
嘉浏高速公路BOT项目	上海嘉浏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1	21
宁波常洪隧道BOT项目	宁波常洪隧道发展有限公司	2002	20
大连路越江隧道BOT项目	上海大连路隧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3	25
常州市健身北路及延伸、常金线、大学城地道工程BT项目	上海元平市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7	5

此外,公司正在投资运作的奉化市三高连接线工程项目将在2009年竣工,常州中吴大道城市化改造工程BT项目将在2010年进入回报期,钱江隧道BOT项目将在2012年进入运营收获期,昆明市三环闭合工程(西、北段)BT项目也将在若干年后产生回报。

(二)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在我国软土隧道工程施工领域占据绝对领先地位。截至2008年末,公司已建成的大型、超大型越江隧道占全国市场份额的90%,占上海市同类市场份额的100%;完成的已运营的城市轨道交通里程为91.7公里,占上海轨道交通市场的38.99%(不包含磁浮线路),处于领先地位。下表所示为公司在各工程领域的市场占有率。

工程分类	区域	2008年末	2007年末	2006年末
大直径、超大直径盾构法越江隧道工程	上海	100%		
	全国	90%	90%	90%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上海	38.99%	38.65%	41.27%

近年来,公司招投标中标率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2006年、2007年、2008年,公司中标合同金额为分别为86.78亿元、124.75亿元和132.11亿元,保持了持续的增长。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工程施工业务

公司在隧道施工业务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是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等中央企业,这些企业的规模大,员工众多,而且业务分布地域广。此外,上海建工股份有限公司、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与本公司在长三角地区存在一定的竞争关系。

公司海外市场的竞争对手是在隧道施工中拥有长期而丰富经验的日本西松、法国布依格等国际大型承包商。

(2)盾构制造业务

目前世界上主要盾构机生产国家为德国、日本、美国、加拿大等,其中以德国、日本技术实力最为突出。目前主要的盾构机制造商包括德国海瑞克,加拿大拉瓦特,德国维尔特,美国罗宾斯,日本三菱,日本石川岛等几家专业制造商。

在我国盾构市场上,公司主要的竞争者有德国海瑞克公司、法国FCB公司、美国罗宾斯公司、日本三菱公司和小松制作社。其中,德国海瑞克公司是目前在国内最具影响力的一家,约占中国目前市场七成以上份额,其盾构产品适应地质广泛,涵盖软土、复合、硬岩各类地质;美国罗宾斯公司以硬岩TBM掘进机为主导产品,上世纪90年代进入我国市场,与大连重工集团合作生产;此外,法国FCB公司、日本三菱公司和日本小松制作社也在国内市场有销售。

3、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行业地位突出

公司是国内著名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设计施工总承包企业,在软土地层水底公路、地铁隧道工程方面处于行业龙头地位。

(2)工程施工经验丰富

①越江隧道工程经验

自1965年承建国内第一条大型公路越江隧道——上海打浦路隧道开始,公司已承建完工的越江隧道有:上海打浦路隧道、上海延安东路隧道、上海外滩观光隧道、上海复兴路隧道、上海大连路隧道、上海外环隧道、上海翔殷路隧道、宁波常洪隧道等。此外,公司还承接了上海崇明越江通道长江隧道、杭州钱江隧道等超大型越江隧道项目。

②轨道交通工程经验

公司是上海轨道交通建设市场的领导者,参加建设了上海所有已建及在建的轨道交通项目。截至2008年末,上海城市轨道交通运营里程为235.2公里(不含磁浮线路29.1公里),运营里程数居全国首位;公司完成的已运营的城市轨道交通里程为91.7公里,占上海轨道交通市场的38.99%。

在上海地区以外,公司还承建了广州地铁部分区间隧道、深圳地铁部分区间隧道、南京地铁部分区间隧道、天津地铁部分区间隧道、新加坡地铁东北线、滨海线部分区间隧道;成都地铁部分区间隧道、香港九广铁路东铁延伸段部分区间隧道、香港落马洲隧道等。

(3)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拥有先进的施工机械、施工方法和丰富的施工经验,具有强大的自主创新能力、成果转化应用能力和技术优势。自成立以来,专业从事隧道工程技术的开发和应用,通过不断创新,隧道施工核心技术目前已处于全国领先水平,许多工法被列为国家一级工法,双圆隧道施工、盾构法隧道工程施工、地下铁道工程施工、上海地铁基坑工程施工等工法被列为上海市乃至国家标准。公司还创造了业内众多第一:如建成国内第一条双圆隧道;承建全球最大直径(15.43m)的长江隧道;成功制造国内第一台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盾构;成功研制国产最大直径11.22m泥水平衡盾构机;成功施工国内最深软土深基坑等。

(4)施工技术与质量优势

公司在同行业中的地位得到国家有关部门和上海市建筑施工同行的认同,自1993年设立至今获得国家和上海市行业评比中的多项荣誉和奖项,工程技术与质量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公司承建的工程曾获得国家级奖项有“建筑工程鲁班奖”、“詹天佑土木工程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中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中国市政工程金杯奖”和“建设部优质工程奖”等。2007年,公司荣获我国质量领域的最高奖项“全国质量奖”,成为上海施工行业中首家获此